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15-112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节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2015年10月26日上午10:00在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一道88号中洲控股金融中心39层3913会议室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5年10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是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决定召开。
 3.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章程》的规定。
4.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0月26日(星期一)上午10:00
5.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5日下午15:00至2015年10月26日下午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 股权登记日2015年10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现场会议地点为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一道88号中洲控股金融中心39层3913会议室。

序号	议案名称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收购境外公司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是

上述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可见公司2015年10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2015-108号公告。

-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身份证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4. 登记时间:2015年10月23日上午9:00-12:00和下午13:30-5:30。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一道88号中洲控股金融中心39层董事会办公室。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042。
 2. 投票简称:中洲控股。
 3. 投票时间:2015年10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中洲控股”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操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在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
-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代表同意,2代表反对,3代表弃权。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委托数量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收购境外公司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元	1股	2股	3股

-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5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ww.sse.cn>或<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半天,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联系电话:0755-88393605
 - 传 真:0755-88393600
 - 邮政编码:518054
 - 联系人:陈丽娟
 - 六、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对会议审议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_____
委托人股数: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签名及盖章): _____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收购境外公司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同意”、“反对”、“弃权”三项表决意见中的一项发表意见,并在相应空格内打“√”,三项表决意见中均无“√”或出现两个及以上“√”的,视为无效。
注2:委托人在做出具体指示的,受托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及盖章): _____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5-117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贵阳市供销合作社签署报废电子电器绿色处理、促进贵阳市再生资源产业跨越发展的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电子电器绿色处理业务在西南地区的布局,提高公司电子电器绿色处理业务的市场占有率,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贵阳市供销合作社(以下简称“甲方”)决定以合作经营报废电子电器绿色处理业务为主体,采用“互联网+分类回收+新兴模式、先进技术”与优势资本来大力发展贵阳市再生资源产业,双方本着优势互补、平等互利、共赢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于2015年10月18日签署了《关于开展报废电子电器绿色处理、促进贵阳市再生资源产业跨越发展的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本协议属于框架协议,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无须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签署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贵阳市供销合作社是贵阳市政府机构,是贵阳市再生资源经营发展主体,其独立成立的贵阳供销社集团在贵阳市拥有再生资源产业企业700名,拥有和管理回收站230个,其下属企业拥有废弃电子电器产品拆解和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资质,发起成立贵阳市再生资源行业协会,对贵阳市再生资源产业的发展有着重大影响。贵阳市供销社下属贵阳市唯一国家定点报废电子电器产品拆解基金补贴企业,拥有合法的报废电子电器产品拆解处理资质,报废电子电器产品拆解资质当前为每年36.6万吨。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 甲、乙双方决定以报废电子电器绿色处理为主体,加快再生资源网络及市场的整合,并在“互联网+再生资源”新模式,加大技术、综合利用、信息共享、人才培养和科技研发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共同推动贵阳再生资源产业跨越发展。

2. 甲、乙双方同意开展以下领域与项目的战略合作:
(1)报废电子电器绿色处理项目

鉴于甲方下属企业是国家定点的报废电子电器产品拆解基金补贴企业,拥有合法的报废电子电器产品拆解处理资质,拆解资质当前为36.6万吨,双方同意把电子废弃物绿色处理作为双方合作的重点项目,利用甲方拥有报废电子电器产品拆解资质和国家报废电子电器产品拆解基金补贴企业为基础,乙方输入资金、技术与管理模式,双方投资建设中国西南地区最大的电子废弃物处理中心与中国西部优秀循环经济示范基地,报废电子电器拆解和回收项目。
2.甲方(指其下属公司,下同)与乙方(或其下属公司,下同)设立合资企业,注册资本拟定5000万元,乙方占股不低于65%,甲方不高于35%。
3. 合资企业应扩大报废电子电器(四机一箱)的处置规模到200万台以上,以先进的装备与管理技术,形成规模与产业化生产。
4. 甲乙双方签署后,双方将开展项目尽职调查,场地选择,洽谈具体合资协议,力争在11月30日前签署最终的合资协议。
5. 甲方承诺将贵阳市回收站与上市公司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基金补贴资质转移至合资企业,由合资企业负责运营。

6. 合资企业将发挥供销社与上市公司的各种管理优势,探索混合经济的规范管理模式,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2)“互联网+分类回收”O2O电商回收网络项目
双方同意以各自资源优势在贵阳共同推动“互联网+分类回收”O2O电商回收网络的合作,构建贵阳市“

互联网+”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贵阳市两型社会的“互联网+”的循环经济产业新模式、新业态。

双方同意以格林美已经上线的“回收”为形象主体,开展“互联网+分类回收”,采用O2O方式,利用手机APP、微信和网站实现现场、回收、政府、企业的共享共用,共生共赢,建设“互联网+分类回收”的废旧品类与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打造资源聚集、资源交易、资源回收的O2O电商商务模式,探索构建贵阳城市垃圾分类回收体系。

(3)报废汽车循环利用项目
双方探索在贵阳规划建设贵阳市报废汽车回收处理中心,整合贵阳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业务,建立贵阳市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利用体系。

(4)工业固体废物处理业务项目
双方研究规划建设贵阳市工业固体废物处理中心项目,构建贵阳市工业固体废物收集、转运与处理的产业体系;

(5)回收利用废旧家具等其他再生资源合作项目
针对以上项目,双方采取资本、技术与资源合作的方式,设立合资企业,具体投资额、股权比例与相关细节,在每个项目合资协议中约定。

3. 甲方积极协助促进项目的规划与行政审批,促进项目享受贵阳市招商优惠政策,促进乙方与贵阳市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4.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循保密原则,在未得到合作方认可的情况下,不得将合作过程中的有关资料和信息提供给第三方。

5. 本协议签订生效后六个月内,双方均不得在合作区域内就协议规定的项目与第三方洽谈合作或者寻找同类竞争对手合作,共同遵守诚实守信原则,否则向违约方赔偿300万元经济损失。

6. 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对公司影响
贵阳市供销合作社是贵阳市再生资源经营发展主体,其下属企业拥有废旧电子电器产品资质及报废汽车处理资质,再生资源回收网站广泛,重视再生资源产业发展;并且贵阳市地理位置优越,辐射西南地区再生资源产业材料供应。

本次合作将提升公司电子电器废弃物拆解业务将广辐射延伸到西部地区,扩大了公司的业务覆盖范围,进一步实现公司连接东西、贯穿南北的全局范围内循环产业大局,提高了公司废旧电子电器的整体处理能力;双方通过战略合作,实现资源、技术与资本的大联合,能迅速推动公司再生资源产业的大发展,强化公司城市“山随产业绿”的原料保障体系建设,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
另外,通过本次开展“互联网+分类回收”,有利于推动公司建立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回收体系,进一步拓展了公司在全国范围内以及贵州省废旧回收的渠道建设,不仅为公司原料供应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而且拓展了贵阳市废物分类回收处理的新业态,打造公司循环经济产业新增亮点,有利于持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本协议属于框架协议,还有待签署正式的投资协议,另外,在项目推进及运营所需的支持和项目报批等方面还存在不确定性,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项目进展状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	4,884,861.74	尚未支付
合计	4,884,861.74	--

现更正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	4,938,942.643	尚未支付
合计	4,938,942.643	--

四、公司2014年年报129页将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账款披露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	54,697,020.14	尚未支付
B	3,955,249.11	尚未支付
合计	58,652,269.25	--

现更正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	54,697,020.14	借款未到期
B	3,955,249.11	存在质量纠纷
合计	58,652,269.25	--

同时,公司对往年定期报告进行了自查,发现2012年半年报(63页)、2012年年报(82页)、2013年年报(85页)、2014年半年报(56页)也存在误将5年以上的应收款项的环境计提比例列示为50%的笔误,一并更正为100%。

二、将2014年年度报告97页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披露为: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60	合同约定或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合同约定或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经自查,对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70页)、2012年年报(87页)、2013年半年报(57页)、2013年年报(89页)、2014年半年报(60页)、2015年半年报(69页)存在将土地使用权年限写错,一并更正为50年。

三、在2014年年报126页将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披露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	4,884,861.74	尚未支付
合计	4,884,861.74	--

现更正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	4,938,942.643	尚未支付
合计	4,938,942.643	--

四、公司2014年年报129页将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账款披露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	54,697,020.14	尚未支付
B	3,955,249.11	尚未支付
合计	58,652,269.25	--

现更正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	4,938,942.643	尚未支付
合计	4,938,942.643	--

其他与本次更正内容相关的引用资料均以本次公告更正内容为准。

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东科技各期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但因工作人员笔误,忽略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更正后的《2014年年报全文》将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华东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5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出具的《江苏证监局关于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管关注函》(苏证监函[2015]397号)要求,我公司及时进行了自查和更正,现将有关更正内容披露如下:

一、将2014年年度报告93页披露的环境准备计提比例列: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0.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50.00%	5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50.00%	50.00%

现更正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0.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50.00%	5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出具的《江苏证监局关于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管关注函》(苏证监函[2015]397号)要求,我公司及时进行了自查和更正,现将有关更正内容披露如下:

一、将2014年年度报告93页披露的环境准备计提比例列: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	54,697,020.14	借款未到期
B	3,955,249.11	存在质量纠纷
合计	58,652,269.25	--

现更正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	3,955,249.11	尚未支付
合计	3,955,249.11	--

其他与本次更正内容相关的引用资料均以本次公告更正内容为准。

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东科技各期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但因工作人员笔误,忽略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更正后的《2014年年报全文》将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15临-041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1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0月26日下午14:30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投票。
 5. 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网络投票方式包括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15年10月19日。
 7. 会议出席对象:
 - (1)截至2015年10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其他相关人员。
 8. 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2.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
 - (1) 审议《关于银行业务的议案》。
 3.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内容详见刊登在2015年10月10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二、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15年10月22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2. 登记方式:
(1)自然人: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及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会议费用承担
1. 本次会议的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由参会人员自理。
2. 本次会议的律师费、公证费、信息披露费等由公司提供。
四、会议地点:浙江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网络投票系统操作平台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2.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一、投资者投票代码:360913 投票简称:钱摩投票

深交所挂牌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913	钱摩投票	买入	对应表决议案序号	表决意见

2.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输入证券代码“360913”或投票简称“钱摩投票”;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

三、投票系统操作平台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2.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四、会议地点:浙江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网络投票系统操作平台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2.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一、投资者投票代码:360913 投票简称:钱摩投票

深交所挂牌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913	钱摩投票	买入	对应表决议案序号	表决意见

2.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输入证券代码“360913”或投票简称“钱摩投票”;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

三、投票系统操作平台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2.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四、会议地点:浙江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网络投票系统操作平台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2.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一、投资者投票代码:360913 投票简称:钱摩投票

深交所挂牌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913	钱摩投票	买入	对应表决议案序号	表决意见

2.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输入证券代码“360913”或投票简称“钱摩投票”;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

三、投票系统操作平台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2.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四、会议地点:浙江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网络投票系统操作平台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2.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买卖股票的操作程序。

一、投资者投票代码:360913 投票简称:钱摩投票